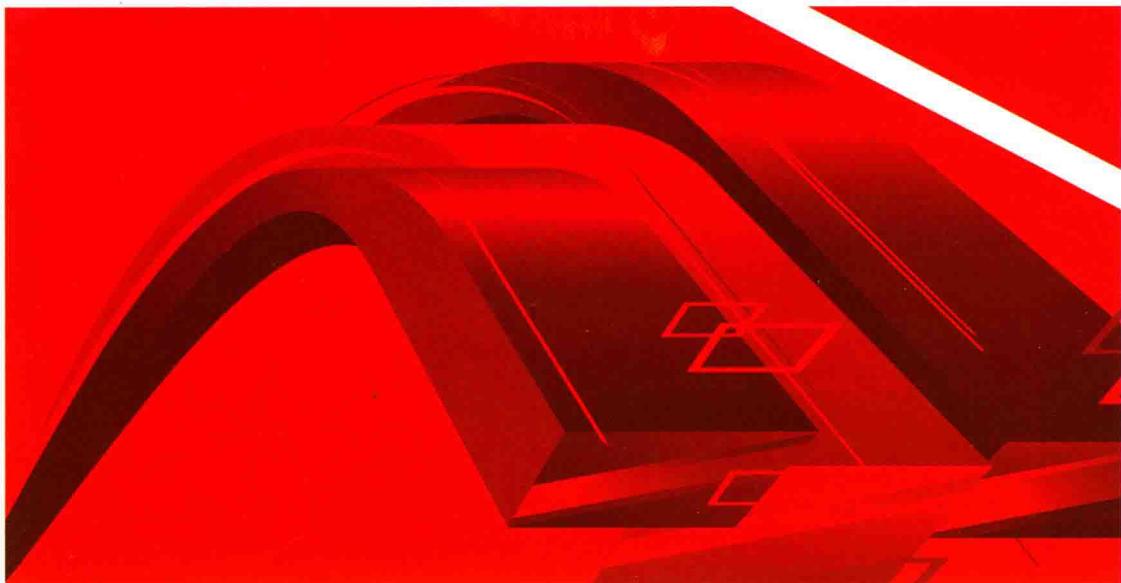


政治过硬 业务过硬 责任过硬 纪律过硬 作风过硬
信念坚定 执法为民 敢于担当 清正廉洁

政法干警 职业素养教育读本

吴德慧◎编著



政治过硬 业务过硬 责任过硬 纪律过硬 作风过硬
信念坚定 执法为民 敢于担当 清正廉洁

出版日期：2021年1月

政法干警

职业素养教育读本

吴德慧◎编著



中国言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政法干警职业素养教育读本 / 吴德慧编著. —北京：
中国言实出版社，2016.11

ISBN 978-7-5171-2063-6

I. ①政… II. ①吴… III. ①警察—职业道德—中国—
学习参考资料 IV. ①D631.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69207 号

责任编辑：邓见柏

封面设计：云 畅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80 号加利大厦 5 号楼 105 室

邮 编：100101

编辑部：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甲 1 号

邮 编：100088

电 话：64924853(总编室) 64924716(发行部)

网 址：www.zgyscbs.cn

E-mail：zgyscbs@263.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德龙公防防伪印刷厂

版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版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14 印张

字 数 200 千字

定 价 39.00 元 ISBN 978-7-5171-2063-6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第一章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努力打造政治过硬的政法队伍

【重要论述】	1
一、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是全体政法干警的重要政治任务	2
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打造过硬政法铁军	5
三、政法干警要做自觉接受党内监督的表率	7
【典型案例】	
陈雷:18年奋战公诉和反贪一线	10

第二章 建设过硬政法队伍是实现平安中国、法治中国的重要保障

【重要论述】	14
一、平安中国与法治中国是“一体两面”	14
二、让政法队伍建设再上台阶	18
三、切实打造出一支高素质的过硬政法队伍	20
【典型案例】	
忠诚于党、英勇顽强、忠诚履职、无私奉献	22

第三章 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第一位

【重要论述】	27
一、政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的内涵及其意义	28

►>>政法干警职业素养教育读本

二、进一步提高自身的思想政治觉悟	33
三、政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存在的问题	46
四、加强政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的基本途径	47
【典型案例】	
刘联纲：公平正义的忠诚“老兵”	49

第四章 牢牢把握“五个过硬”的总要求

【重要论述】	53
一、重提政法队伍建设“五个过硬”的时代新意	53
二、按照“五个过硬”要求建设政法队伍	58
三、“五个过硬”标尺补齐政法干警短板	63
四、结合“两学一做”教育，全面建设“五个过硬”政法队伍	65
【典型案例】	
反渎战线的“钢铁侠”	68

第五章 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是政法队伍履行好职责使命的保障

【重要论述】	73
一、政法队伍要走出一条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之路	74
二、政法干警专业化能力培训要精准化	76
三、司法人员专业化改革的四项措施	78
【典型案例】	
走近当代公安“保尔”	84

第六章 提高政法干警专业素养，建设专业过硬政法队伍

【重要论述】	93
一、加强能力建设，提高政法干警整体素质	94

二、政法干警要做信仰法治、坚守法治的典范	99
三、信息科技助推政法干警队伍提升战斗力	106
四、进一步加强政法队伍人才建设	110
【典型案例】	
重庆奉节人民法院第三法庭	115

第七章 建立健全政法职业制度,培育政法干警职业精神

【重要论述】	120
一、改革完善政法职业准入制度	121
二、积极推进政法人员分类管理制度	129
三、建立健全政法干警依法履行法定职责的保护制度	137
四、培育政法干警职业精神	146
【典型案例】	
王盛:检察官惩恶扬善 有力量有温度	151

第八章 打造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

【重要论述】	154
一、理想信念是政法干警的立身之本	155
二、执法为民是政法干警工作的核心	161
三、争做敢于担当的政法干警	164
四、力促政法干警队伍清正廉洁	169
【典型案例】	
黄志丽:法律大地上的守望者	175

第九章 坚持党的领导是建设过硬政法队伍的根本保证

【重要论述】	180
---------------	-----

▶>>政法干警职业素养教育读本

一、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	180
二、加强和改进政法机关党的建设	184
三、认真贯彻政法机关民主集中制	188
【典型案例】	
誓言无声 践诺有行	192

第十章 政法干警要认真学习贯彻公务员职业道德新要求

【重要论述】	198
一、公务员职业道德的主要内容	199
二、推进公务员职业道德建设的总体要求	205
三、公务员职业道德建设的保障措施	207
四、加强公务员职业道德建设的重要意义	209
【典型案例】	
她办公室的灯总是亮着——记全国模范法官周欣	213

第一章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努力打造政治过硬的政法队伍

重要论述

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都是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十分重要的课题,也是我们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

——习近平 2016 年 11 月 2 日《关于〈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说明》

全面从严治党,必须从根本上解决主体责任缺失、监督责任缺位、管党治党宽松软的问题,把强化党内监督作为党的建设重要基础性工程,使监督的制度优势充分释放出来。

——习近平 2016 年 11 月 2 日《关于〈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说明》

做好各方面工作,必须有一个良好政治生态。政治生态污浊,从政环境就恶劣;政治生态清明,从政环境就优良。政治生态和自然生态一样,稍不注意,就很容易受到污染,一旦出现问题,再想恢复就要付出很大代价。

——习近平 2015 年 3 月 9 日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吉林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

实施依法治国方略,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一支高素质的政法队伍必不可少。政法机关要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严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以党建带队建,要按照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要求,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

一、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是全体政法干警的重要政治任务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重大问题,通过的《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以下简称《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直面突出问题,聚焦关键少数,形成新的制度安排,实现党内政治生活和党内监督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对更好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政法干警要进一步增强学习贯彻六中全会精神的自觉性,认真学习、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准确把握《准则》的基本精神和《条例》的基本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政法干警要清醒认识到自己的岗位对党和国家、对政法事业的特殊重要性,增强自律意识、标杆意识、表率意识,在学习贯彻六中全会精神上率先垂范,作出表率。

相关链接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是为了更好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经受“四大考验”、克服“四种危险”,由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制定的一部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准则。2016年10月27日,《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由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通过,自2016年11月2日全文发布施行。

《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是一部十分重要的党内法规,它的颁布实施,对于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发展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维护党的团结统一,保持党的先进性,始终做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必将起到重要作用。广大党员干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自觉履行党内监督的职责,正确行使党内监督的各项权利。2016年10月27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习近平总书记就《条例(讨论稿)》向全会作了说明。

(一) 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的精神支柱和政治灵魂

政法队伍是和平年代面对“疾风”“烈火”最多的一支队伍,在理想信念上必须有更高标准。政法干警要坚定理想信念,自觉做维护党中央权威的表率。要带头把对马克思主义信念、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信仰作为毕生追求,坚持不懈加强理论武装,毫不动摇加强党性教育,坚守真理、坚守正道、坚守原则、坚守规矩。必须把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首位,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守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照办、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

(二) 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原则,是党内政治生活正常开展的重要制度保障

政法干警要严格遵守党的组织纪律,自觉做贯彻民主集中制的表率。各级政法机关领导班子要增强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的自觉性,做到按规则、按程序办事,不能搞一言堂、家长制,不能搞独断专行或各自为政。一把手要按照发扬民主、善于集中、敢于担责的要求,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支持班子成员独立负责开展工作,增强领导班子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班子成员要增强全局意识、协作意识,自觉在大局下行动、在合作中履职,防止自由主义、本位主义、个人主义。要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落实好干部标准,对政治上有问题的人,一票否决;对廉洁上有硬伤的人,决不能选进来。要旗帜鲜明地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于负责的干部负责,坚决禁止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等行为,以用人环境的风清气正促进政治生态进一步好转。

(三) 政法队伍特殊的性质决定了作风上必须有更严要求

政法干警是作风建设的引领者,要坚持党的优良作风,自觉做清正廉洁的表率。要坚持身教重于言教,带头讲修养、讲道德、讲诚信、讲廉耻,努力培养共产党人的高风亮节。要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想问题、作

决策,要站在党和人民立场上考虑,不可有私心,更不能有野心。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做一个高尚的人、一个有道德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有益于人民的人。要把家庭、家教、家风问题摆到重要位置来抓,加强对配偶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教育约束,要求他们谨言慎行、本分做人。

(四)政法干警要进一步强化监督意识

历史告诉我们,不受制约的权力必然腐败。政法队伍中掌握的执法司法权,关系群众生死荣辱,稍有不慎就容易出问题。监督是权力正确运行的根本保证,也是对干部真正的关心爱护。政法干警要进一步强化监督意识,做自觉接受监督的表率。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查处了一批政法系统领导干部违法违纪案件。从监督角度看,既有特权思想严重、拒绝接受监督的问题,也有监督体制机制不完善的问题。要强化党内监督,增强向体内“病灶”开刀的勇气,养成在监督下工作和生活的习惯,诚心诚意接受党内监督和人民群众监督,努力使自己成为一名党和人民信赖的好干部。要牢记法纪红线不可逾越、法纪底线不可触碰,决不允许违规干预司法活动、插手案件办理。要坚持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用权受监督、失责必追究,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预防减少执法司法腐败。

从政法机关来看,凡是政法队伍经常出问题的单位,根子就在于党组织没有履好职、尽好责。政法领导干部要担负起政治责任,自觉做从严治党的表率。各级政法机关党组(党委)要按照“两手抓”的要求,履行好抓党建、带队建的职责,及时掌握党员干部思想、工作、作风、生活状况,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真正把管理监督体现在时时处处事事上,敦促他们按本色做人、按角色办事,习惯于在同志间相互提醒和监督中修正错误、共同进步。党组(党委)书记要当好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政治生态负责,对党员干部健康成长负责,并把责任传给所有班子成员,推动管党治党更加严、紧、硬。

全体政法干警要以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力把当前政法各项工作做得更好,要增强责任感和敏锐性,增强工作预见性、主动性,有针对性研究采

取措施,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认真做好社会矛盾排查化解工作,推动解决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打造过硬政法铁军

党要管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管起,从严治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严起。政法干警要将党内政治生活看作是进行党性锻炼的主要平台,是通过批评和自我批评等方式解决各种问题的主要平台,是规范系统内各种关系、强化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贯彻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的主要平台,通过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打造过硬政法铁军。

(一)政法队伍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方式

每一名政法干警要认真学习领会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结合实际工作,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1. 把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贯穿到各项政法工作中,落实到全国政法干警行动中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党中央核心地位,坚决听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指挥,做到旗帜鲜明、态度坚决、行动有力。

2. 把深入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精神作为政法系统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任务认真抓紧抓好

通过中心组学习、党支部学习等多种形式,把学习《准则》和《条例》精神纳入平时的工作学习当中,政法机关领导要组织全体政法干警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掌握《准则》基本精神和《条例》的基本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完成各项政法工作任务上来。

3.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和规范政法系统党委(党组)党内政治生活

认真贯彻落实《准则》,对照查摆政法系统党内政治生活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为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目标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4. 以全会精神为统揽,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以优异工作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要认真抓好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确保实现“五个坚决防止”目标;要深入贯彻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工作会议精神,扎实推进平安中国建设;要把全会精神贯穿到司法改革全过程,扎实推进各项司法体制改革;要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坚持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队伍,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提供有力政法保障。

(二)以“四个坚持”打造过硬政法铁军

1. 坚持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

要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根基,对党忠诚。要进一步提升党委政法委科学履职水平,着力在如何管住方向、管住政策、管住原则、管住干部方面下功夫,切实当好党委、政府参谋助手。各级政法部门要健全和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在执法司法工作中要切实发挥党组织政治保障作用,确保党管政法的原则落到实处。

2. 坚持把规矩挺在前面

要深入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的《准则》和《条例》,更强调守纪律、讲规矩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教育引导广大政法干警自觉按照党章、党内政治准则办事。

3. 坚持抓好当前政法维稳工作

政法干警要主动担当作为,全力以赴抓好社会稳定工作,为改革发展顺

利推进营造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把专项治理与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结合起来，提高预防各类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4. 坚持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和作风过硬要求，增强政法干警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做好机构整合工作，加强队伍教育培训，坚持从严治警、从优待警，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

相关链接

“四个意识”

2016年1月2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首次公开提出“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四个意识”的提出，标志着中国政治、中国治理进入一个新阶段，党中央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将以更大的权威与担当，带给中国民众更多获得感。

政治意识，主要是指政治思想、政治观点，以及对于政治现象的态度和评价。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决胜全面小康、进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迫切需要党员干部保持清醒的政治头脑，保持敏锐的政治观察力和鉴别力，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始终坚守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对党和人民的绝对忠诚。

大局意识，主要指自觉站在党和国家大局上想问题、看问题，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确保中央政令畅通。

核心意识，就是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决听从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威信。

看齐意识，就是要经常主动全面地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看齐，向党中央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各项决策部署看齐，确保党和国家的事业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三、政法干警要做自觉接受党内监督的表率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提出，“必须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党内不允许

有不受制约的权力,也不允许有不受监督的特殊党员”。监督是权力正确运行的根本保证,也是对党员、干部真正的关心爱护。不受制约的权力必然产生腐败,政法队伍掌握着执法司法权,关系群众生死荣辱,稍有不慎就容易出问题。因此,政法干警要进一步强化监督意识,做自觉接受监督的表率。

(一)牢记法纪红线底线不可逾越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指出,“党内监督没有禁区、没有例外”。

对于政法干警而言,要牢记法纪红线不可逾越、法纪底线不可触碰,决不允许政法领导干部违规干预司法活动、插手案件办理。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国各级政法机关以猛药去疴、重典治乱的决心,以刮骨疗毒、壮士断腕的勇气,旗帜鲜明地反对腐败,不断强化纪律作风建设,努力促进干警清正、队伍清廉、司法清明。

政法机关的腐败往往体现在执法办案中,体现在与司法掮客、当事人的利益输送中。为斩断司法腐败链条,中央政法委印发《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为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划定“红线”。各地政法机关纷纷出台实施细则,明确违法干预办案的,一律记录通报,依纪依法追究责任。

与此同时,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出台规定,明令禁止司法人员接受请客送礼等六种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的接触交往行为。针对“以权赎身”“提钱出狱”这一突出问题,中央政法委出台严格规范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的指导意见,从严把握实体条件、完善程序规定、落实责任追究,规范“减假暂”工作。

从政法干警违纪违法案件来看,不正之风、腐败问题只是“表”,组织涣散、纪律松弛才是“里”。为此,中央政法委专题研究政法队伍纪律作风问题,强调对不良苗头,不能视而不见,要抓早抓小,在思想上设置“警戒线”,措施上筑起“防火墙”。各级政法机关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多措并举反“四风”,建立正风肃纪长效机制。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分别制定法官“十个不准”、检察官“八条禁令”、公安民警“三项纪律”,划定政法干警必须遵守的

纪律底线。坚持纪律面前一律平等,遵守纪律没有特权,执行纪律没有例外,党内决不允许存在不受纪律约束的特殊组织和特殊党员。

相关链接

公安民警“三项纪律”

“三项纪律”是:公安民警决不允许面对群众危难不勇为,决不允许酗酒滋事,决不允许进夜总会娱乐。

公安民警违反上述规定的一律先予以禁闭,并视情给予纪律处分。造成严重后果或者恶劣影响的,一律给予开除处分,并视情追究有关领导责任。隐瞒不报、包庇袒护的,从严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对于违反党纪国法的,不论职务高低,一律严惩。近年来,中央政法机关连续通报、公开曝光一批政法干警严重违纪违法案件、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典型案例,向违法违规者举起红牌。政法机关要用更严的尺度、更高的标准按照《准则》和《条例》的要求,狠抓纪律作风,规范司法行为,努力用铁的纪律带出过硬队伍。

(二)完善政法队伍监督制约机制

目前,我国政法系统的监督机制还不健全,主要表现在:(1)执法监督和接受执法监督意识不强。有的监督职能部门主动监督意识不强;一些基层政法部门的领导和干警对依法接受监督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认识不高,存在重权力、轻监督的倾向,不愿接受监督。(2)执法监督机制不健全。由于缺乏统一的执法监督工作机制,监督形式、程序、内容、权限范围等缺乏具体规范,监督合力不强。政法机关内部监督机制还不完善,部门之间的监督制约和工作关系还有待理顺和加强。(3)执法监督乏力。“外部监督太难、内部监督太软、上级监督太远、下级监督太浅”的现象仍然存在。一些政法委执法监督作用尚未充分发挥,对开展执法监督信心不足,办法不多,力度不大。

因此,要进一步建立健全政法队伍监督制约机制,为公正执法提供重要保障。(1)要进一步理顺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法律监督、社会监督以及政法

部门内部监督之间的关系,明确各自监督职能、职责和工作任务,规范监督程序和方式,增强监督的权威和效果。(2)要加强内部监督。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各项责任追究制度,特别要健全完善涉法涉诉信访责任倒查制。严格奖惩,形成正确导向,激励和促使干警自觉遵守各项制度。抓好执法质量考评体系建设,从个案质量评查向整体质量评查延伸,从评查标准、主体、范围及质量认定等方面进一步健全评查制度。建立干警执法档案,评查结果及时记入档案,与干警考核、晋升等挂钩。(3)要强化外部监督。继续通过聘请警风警纪和执法监督员、开展执法评议、搞好领导接待日活动、设立举报电话和举报信箱等形式,自觉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人民群众监督,完善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制度,加强与新闻单位的联系,接受新闻舆论的监督,真正形成监督合力,保障司法活动始终沿着公正的轨道运转,最大限度地堵塞漏洞,防止司法不公,遏制司法腐败。(4)适时开展执法检查和专项治理,坚决查处纠正存在的问题,督促推动倾向性问题的解决。各级党委政法委要充分发挥组织协调作用,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的执法活动。(5)大力推进“阳光执法”。加大审务、检务、警务、狱(所)务公开力度,进一步畅通公开渠道、完善公开内容、规范公开形式,凡是法律要求和允许公开的,都要公开。特别要充分利用先进的信息网络技术,推进业务公开规范化、制度化、网络化。同时,抓好执法办案信息化建设,抓紧建立政法系统和单位内部、相互之间以及与社会之间快速畅通的信息网络,把执法工作全面纳入信息化管理渠道。以信息化促进公开化,以公开促监督、促公正。

典型案例

陈雷:18年奋战公诉和反贪一线

从事检察工作18年来,佛山市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局侦查一科科长陈雷一直奋战在公诉和反贪部门的办案一线。他说:“办案不是为惩治一个